金融科技撬动财富管理行业高质量发展

作者：连平　责编：陈仲伟

我国财富管理行业体量很大，2020 年一季度中国大陆财富管理行业总规模已超过 114 万亿人民币。大数据分析、人工智能等金融科技在财富管理行业中发挥着巨大作用。从营销角度，可以精准分析客户画像，判断客户需求偏好，识别客户的潜在需求，提高营销前瞻性；通过移动客户端、互联网站等等，优化运营资源配置，识别交叉销售商机，实现精准营销。从产品及服务角度，可以为客户提供匹配其风险偏好的定制化投资组合，随后挖掘及识别宏微观信息中的风险信号、设置热点预警，触发资产组合再平衡，提升产品设计及客户服务效率。运用了金融科技之后，财富管理行业数字化转型进一步加快，已逐步覆盖了智能身份认证、智能营销、智能投顾等全链条。

对行业来说，金融科技的运用具有重要的积极意义。一是有助于促进财富管理行业的服务数字化转型。借助大数据挖掘技术，金融机构能够对客户数据、行为偏好和生活场景进行分析处理，勾勒多维化的客户画像，实现客户数字化；金融机构能够根据客户偏好及使用习惯精准提供触达目标用户的营销方案，实现营销数字化；金融机构通过移动客户端、

互联网站等，打造线上线下体验一致的服务，实现服务数字化。

二是金融科技的运用可以提升财富管理行业的服务效率。运用大数据技术，挖掘和利用多维度、网络化的用户数据，形成用户全景视图，可以构建差异化服务策略、动态化管理方式、智能化运营决策和商业分析支持；运用语音语义识别技术打造智能客服，利用语义分析、知识搜索等技术，基于定制化的知识库内容，能够更为快速地响应客户需求；利用机器学习和现代投资组合优化模型，搭建智能投顾平台，为客户提供有针对性的投资建议，能够提升全行业的服务效率。

三是运用金融手段有助于降低财富管理行业的服务成本。一方面，通过金融科技技术降低金融服务费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的运用使得金融交易的链条和中间环节逐步缩短；移动互联网、智能终端的普及使得部分业务推广在线操作，减少了金融机构物理网点和人员的数量，降低了交易成本。另一方面，运用新技术降低 IT 自身的运营成本。基于大数据的云计算改变传统基础设施部署的方式，大幅降低金融机构的软硬件采购与维护成本，有助于金融机构降低运营成本，提高服务效率。

四是在社会效益方面，金融科技的普及也扩大了财富管理的服务覆盖面。互联网、生物识别技术、智能终端等技术的不

断拓展延伸了服务的广度，促进普惠金融的发展。普惠金融业务在得到金融科技的支持之后得以突飞猛进。金融科技的应用提升了服务效率，解放了财富管理从业人员的劳动力，各类金融机构，尤其是银行类金融机构，能够借助智能征信技术与智能投顾平台为大量长尾客户提供服务。

五是金融科技的广泛应用有助于提高金融机构服务高中净值客户能力。作为财富管理的核心客户，高中净值群体具有多层次、多样化、复杂化等特点。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智能投顾的综合应用，在甄别与区分客户特征和需求方面发挥了有效作用。通过数字化转型，金融机构能有效提升产品设计、风险控制及服务能力，更好地匹配中高净值客户的需求。

虽然金融科技近年来发展迅速，但也存在一些不足和问题。首先是基础性关键性技术研发能力不足，影响了金融科技在金融领域应用的广度和深度。我国金融科技相关技术，如人工智能技术研究比美国等西方发达国家起步晚，人工智能技术在美国的研发距今已经有 60 多年的发展历程，而我国人工智能技术研究和产业布局正处于起步期，人工智能技术的基础研究水平还不高，自主研发能力也有待进一步提升。目前，我国金融科技的发展还处于探索阶段，需要技术的进一

步迭代更新，这是导致金融科技在财富管理行业引用的广度和深度不够的根本原因。

其次是财富管理行业金融科技人才相对匮乏，专业人才队伍培养有待加强。目前，国内设立人工智能专业的高校还比较少，大多数高校只是在软件专业开设人工智能选修课程，金融科技如人工智能实验室建设力度还需要加大。全国从事金融科技相关研究和应用的专业人才紧缺，特别是既懂金融科技又懂金融的复合型人才更是稀少，这是制约我国金融科技在金融领域尤其是财富管理行业广泛、深入应用的瓶颈因素。

再次是金融科技行业标准与安全规范仍待完善。当前，金融科技中金融大数据的相关标准仍处于探索期，金融大数据缺乏统一的存储管理标准和互通共享平台，涉及金融行业大数据的安全规范还存在较多空白。相对于其他行业而言，金融大数据涉及更多的用户个人隐私，在用户数据安全和信息保护方面要求更加严格。随着大数据在多个金融行业细分领域的价值应用，在缺乏行业统一安全标准和规范的情况下，单纯依靠金融机构自身管控，可能会带来较大的安全风险。

再其次是金融监管跟不上现实业务的发展和创新。对于金融科技相关技术在金融领域的应用，还缺乏较为完善的监管规则，在目前分业监管的格局下，一旦出现业务或者服务纠纷就会暴露出一系列监管难题。金融科技相关技术适用法律法

规和部门规章制度的分散性，意味着在实际操作过程中监管部门难以把握监管的边界。如智能投顾业务包括投资咨询、资产管理、理财顾问、证券委托交易等方面，涉及我国金融领域不同行业的监管，监管边界较为模糊。

针对以上问题，建议未来从五个方面积极加以应对。

坚持加强金融科技应用的大方向不动摇，大力投入资源，鼓励财富管理行业加强金融科技在行业中的应用。与欧美等金融市场发达的国家相比，我国金融业尤其是财富管理行业金融科技应用程度并不高。金融科技的运用能有效促进行业的市场服务能力，为此，应鼓励金融机构对云计算、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等金融科技在财富管理行业中的应用，并在各类科技项目立项中予以支持，加强信息网络基础设施建设，支持鼓励财富管理行业对金融科技手段在合法合规的基础上进行创新性开发应用。

加大金融科技核心技术的研发力度，优化人才队伍的建设。核心技术的研发，不光要投入更多的研发费用，还需要有一大批复合型人才，既懂金融科技又懂金融业务，这样在未来应用过程当中才能更好地发挥金融科技的优势。高校在学科设置时应注重培养跨界的金融科技人才，增设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专业，培养相关领域更多的专业、高技能人才。国内金融机构、高科技企业、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之间应加强协

作，为金融科技在金融领域应用、创新和发展提供智力支持。还应投入更多的资金，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社会科学基金总量已经比较大，也应有更多资源投入金融科技的研发。

加强行业政策指导和行业标准规范建设，促进金融科技在财富管理行业中规范发展。政策方面，针对产业发展需求，应出台促进财富管理行业金融科技发展应用的指导性政策意见，明确产业发展的目标、方向、路径和要求，完善产业发展的配套保障体系和评估体系。行业标准方面，继续指导和支持金融科技在产业标准、安全和商业化等多个领域的相关研究。加快发布和形成金融科技产业应用标准体系和行业规范，以统一化的标准为产业高速发展铺路。

建立和完善多重安全风险防范机制，提升金融科技的风险防控水平。安全高效是财富管理行业平稳健康发展的重要基础。一方面要制定金融科技在金融领域应用的相关法律法规与监管规则，重点要保障投资者的信息和隐私安全；另一方面要完善金融科技在金融领域应用的责任追究机制，为金融科技在金融领域的应用和推广扫除障碍。金融科技相关技术在金融领域应用要尽可能全面开展白盒测试以及进行大量边界值、特殊值的黑盒测试，提升相关技术的安全系数。

发展监管科技，加强行业监管，实现对金融科技在财富管理行业的监管全覆盖。监管是金融创新和发展的重要保障。应

大力发展监管科技，夯实数据综合统计和风险监测基础设施，着力提升宏观审慎监管和微观行为监管的科技应用水平。同时可以加强国际合作，消化吸收国际先进监管科技新理念、新技术的同时，防止跨国监管真空，防范化解金融系统性风险。

免责申明:

本报告由植信投资研究院撰写发布。本报告中的信息均来源于我们认为可靠的已公开资料，但植信投资研究院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何保证。

本报告仅为报告出具日的观点和预测。该观点及预测无需通知即可随时更改。在不同时期，植信投资研究院可能会发布与本报告观点和预测不一致的研究报告。
